

证券代码：300599

证券简称：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0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5名非独立董事与3名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1名职工代表董事，与前述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正式完成。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公司同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任期三年。具体成员如下，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 1、非独立董事：黄淦雄先生（董事长）、吴端明先生、卢松涛先生、黄嘉晋先生、潘晓智先生；
- 2、独立董事：容敏智先生、陈翩女士、姚何静玮女士；
- 3、职工代表董事：梁大军先生。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组成如下：

名称	委员名单	主任委员/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黄淦雄、容敏智、卢松涛	黄淦雄

审计委员会	陈翩、姚何静玮、梁大军	陈翩
提名委员会	姚何静玮、容敏智、黄淦雄	姚何静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容敏智、陈翩、黄淦雄	容敏智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数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具体名单如下，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姓名	聘任职务
黄淦雄	总经理
吴端明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卢松涛	副总经理
黎丹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其中，董事会秘书黎丹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黎丹

联系电话：0757-81868066

传真号码：0757-81868063

电子邮箱：XS300599@126.com

三、其他事项说明

2025年10月14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至此，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梁大军先生、蔡思维女士与刘嘉玲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离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其中梁大军先生兼任公司职工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嘉玲女士及其配偶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蔡思维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直接

持有公司股份 291,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蔡思维女士离任后，其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的要求进行管理。

上述离任人员在监事会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等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此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五日

附件一：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个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简历

1、**黄淦雄**：男，出生于 1969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 年 7 月至 2003 年 3 月，曾任佛山市顺德区雄塑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联会（总商会）第十二届执委会副主席（副会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广东雄塑环保板业有限公司监事、广东永利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东九龙盛世房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佛山市南海区九江投资企业商会负责人。

黄淦雄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3,987,4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15.07%，并通过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控制公司 54.37%的股份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淦雄先生是董事卢松涛之岳父，除此之外，黄淦雄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任职情形外，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等单位任职，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

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吴端明：男，出生于1970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商学院大专学历，中共广东省委党校本科学历，2012年5月获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会计师（CFO）资格证书”。1992年4月至1994年3月受聘于顺德区龙江镇街道办事处下属企业，从事财务会计工作；1994年4月至2002年12月受聘于顺德区龙江镇投资管理公司，从事财务审计工作；2003年1月至3月受聘于顺德市雄塑实业有限公司，同年4月受聘于公司，历任主办会计、会计主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兼任河南雄塑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吴端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91,25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等单位任职；除上述任职情形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卢松涛：男，出生于1992年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9年4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河南雄塑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董事长助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海南雄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卢松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淦雄先生之女婿，除此之外，卢松涛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等单位任职；除上述任职情形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4、黄嘉晋：男，出生于2000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24年4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采购部专员，现任云南雄塑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广西雄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兼任广东雄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

黄嘉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黄铭雄先生的儿子，除此之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任职情形外，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等单位任职，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5、潘晓智：男，出生于 1989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恒大地产集团珠三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18 年 4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越秀地产大湾区西部区域公司行政专员；2022 年 2 月加入本公司，曾任公司行政部主管，现任公司董事长秘书。

潘晓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等单位任职；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简历

1、陈翩：女，197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历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战略投资部总经理，海博伦（苏州）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酷游娱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泛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浩云物链科技（广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和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投资副总监，广州君子德毅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广州鲲毅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深圳市奇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5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翩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等单位任职，除上述情形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陈翩女士已于2015年9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

2、容敏智：男，196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山大学材料科学研究所高分子化学与物理专业。1994年4月至今中山大学任教，现任中山大学教授、博导；2010年5月至2016年3月任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3月至2020年5月任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东莞长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6月至今任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0月至今任广东纵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A股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广东省复合材料学会副理事长、广东省给热供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广东省印制电路标准化委员会委员、广东省薄膜及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秘书长、中国复合材料学会导热复合材料专业委员会委员。2025年2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容敏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等单位任职，除上述情形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容敏智先生已于2010年5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

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

3、姚何静玮：女，198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学位，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法学专业。历任佛山市南海区经济促进局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广东南天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姚何静玮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等单位任职，除上述情形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姚何静玮女士已于2025年7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

（三）职工董事简历

梁大军：男，出生于1971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财经学院（现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河南省金鸳鸯服装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秘书、广州花都安达纸品制造有限公司行政经理、广州市畅恒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武汉市嘉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3月受聘于公司，历任公司办公室主任、人事行政经理、综合管理办公室主任、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行政副总兼综合管理部经理。

梁大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0,00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等单位任职；除上述任职情形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职工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职工董事选任制度》相关规定与要求。

附件二：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简历

1、**黄淦雄**：现任公司董事长，详见“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个人简历”相关内容。

2、**吴端明**：现任公司董事，详见“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个人简历”相关内容。

3、**卢松涛**：现任公司董事，详见“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个人简历”相关内容。

4、**黎丹**：女，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华南理工大学法律硕士，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证券业从业资格证，中级经济师、中级会计师。曾任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高级主管、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经理、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佛山水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自 2023 年 2 月 15 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黎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等单位任职；除上述任职情形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的情形。